

2024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深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委外办）主要职能有：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外事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2. 承担组织协调和处理重要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事务的责任。3. 负责组织接待访深的重要外宾、友好人士和来深公务活动的各国驻华使（领）馆官员等；管理、组织在深举行的重大涉外活动。4. 负责因公出访管理工作。5. 负责公务护照、出境证明的签发和管理；为因公出国人员申办外国签证；审发外国人入境签证通知；代办领事认证。6. 协调处理各类涉外案（事）件和领事保护工作。7. 指导、管理与外国友好城市交往等工作。8. 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国际化城市建设。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我办主要围绕以下目标开展工作：一是加强党对外事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做好战略规划和政策研究；二是结合深圳对外合作战略，主动服务国家总体外交；三是加强友城网络建设和实质合作；四是推进深圳国际化城市建设；五是加强外事涉外管理。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圳外事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外交思

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对外工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不断增强工作主动性、创造性，扎实推进我市外事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力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大局和深圳高水平对外开放。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有：坚持胸怀“国之大者”，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大局，精心做好高访外宾团组接待，全力配合国家重要外交运筹，积极推动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坚持全面助推开放，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加强高层交往推动务实合作，搭建多层次开放合作平台，深化与重点区域重点国家交往，深耕与中东合作，巩固与欧洲合作，拓展与拉美合作；坚持深化友好往来，加强国际人文交流合作，聚焦国际名城扩容“鹏友圈”，积极承办重大外交外事活动，打造更多高端高效的国际合作平台，引聚更多来自全球的优质资源要素；坚持完善工作体系，加快推进国际化城市建设，构建推进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工作体系，提升外籍人士在深便利度，积极引进和筹建国际组织；坚持外事为民理念，积极助力“引进来”“走出去”，扎实做好外事便民惠企，优化与使领馆交往机制，开展海外领事保护工作。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4 年度调整后预算为 7,2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11.92 万元，项目支出为 2,696.48 万元），预算调整的主要原因是：1. 年中根据本年度预算资金情况统筹部分人员支出；2. 财政年中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等。

2024 年预算编制主要是依据以前年度外事接待、国际化

城市建设、友好城市交往合作、出国管理、护照签证等工作的预算执行情况，结合部门总体工作目标来估算下一年业务工作量。基本支出预算按有关规定标准和在职人员数量测算编报，结合实际工作任务需要，按时序进度有序安排和使用，保证了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有序开展。项目支出预算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和真实资金需求进行编报。首先由各具体执行处室根据其下年度工作计划及资金需求申报项目经费，秘书处本着优化资源配置和勤俭节约办外事的原则，对各处申报的项目经费明细进行严格审核后汇总，根据当年预算控制数、全办重点工作、申请预算处（部）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优先保障重点工作和预算执行、绩效评价较好的项目经费。汇总审核后形成预算初稿报办领导审批。最终上室务会集体讨论决定。根据深圳市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办所有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设置并编报预算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相关项目在执行时在年中编报了绩效监控情况。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执行数为 7,061.8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97%。资金使用按照《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深圳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转发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问题的补充通知》《深圳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深圳

市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经费管理办法》《中共深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经费支出合规，会计核算规范。2024年政府采购全年预算 95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950.5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9.95%，采购流程按相关规定实施，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到位。我办已根据财政部门的要求进行了预决算信息公开。

2.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按照国家、省、市相关管理制度以及我办相关规定执行，项目的设立、调整按照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3. 资产管理情况。

我办资产保管完整，每年进行固定资产清查，账实相符；按照规定程序清理报废固定资产，及时足额上缴资产报废处置收入。截至 2024 年底，固定资产主要包括传真机、打印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扫描仪、碎纸机、商务车等，账面价值共 4,435.12 万元。其中在用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共 4,435.1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核定编制数（含雇员）78 人，财政拨款开支的实有在编人数 70 人，离休 1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90%。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办已制定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

理等内部控制制度。现执行的管理制度包括：《市委外办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修订版）》《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深圳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转发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财务管理规定》《深圳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深圳市党政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经费管理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市委外办法律顾问服务工作规则》《中共深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合同管理办法》《市委外办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市外办机关公务车使用管理规定》《市外办国内公务接待工作制度》等。上述制度在项目开展和经费支出等方面得到了有效执行，并随着外部环境变化进行更新完善。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4 年我办主要履职工作目标有：1. 加强党对外事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做好战略规划和政策研究；2. 结合深圳对外合作战略，主动服务国家总体外交；3. 加强友城网络建设和实质合作；4. 推进深圳国际化城市建设；5. 加强外事涉外管理；6. 做好因公出国管理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精心做好高访外宾团组接待。2024 全年共接待 475 批外宾团组，其中包括外国元首和政府首脑 15 批，国家副元首和政府副首脑 18 批，117 批部级（正部、副部）官员，89

批外国使领馆官员。

2. 全力配合国家重要外交运筹。协调安排市政府代表团赴美国出席首届“中美湾区对话”；与美国旧金山市建立友好交流城市关系；积极配合南太岛国工作，推动向中巴新友谊学校布图卡学园援建的教师宿舍竣工并完成移交；精心接待多位太平洋岛国领导人访问深圳。积极推动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推动我市与中亚国家开展国际产能与投资合作，促成深能源集团参与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固废垃圾发电项目，并在上海合作组织阿斯塔纳峰会期间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3. 加强高层交往推动务实合作。2024 年共协调安排市领导会见国际企业和国际组织代表 32 场，促成法国安达集团在深圳投资建设亚太数字科技研发中心、市政府与美国通用电气医疗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等多项成果。搭建多层次开放合作平台，共受理国际会议报批 110 批次，邀请外国政要报批 6 批 30 人。

4. 深化与重点区域重点国家交往。深耕与中东合作，巩固与欧洲合作，拓展与拉美合作。聚焦国际名城扩容“鹏友圈”，2024 年我市先后与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市、阿联酋阿布扎比市、俄罗斯莫斯科市、奥地利维也纳市、美国旧金山市等 5 个首都城市或国际名城建立友好交流城市关系，友城数量达 95 个，覆盖五大洲 59 个国家。积极推动中外青年友好交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未来 5 年邀请 5 万名美国青少年来华交流学习”的倡议。

5. 构建推进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工作体系。筹划建立深圳市推进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工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起草《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行动方案》。提升外籍人士在深便利度，在宝安国际机场、深圳湾口岸建设外籍人员一站式综合服务中心，为来深外国人提供支付、文旅、通讯、交通、咨询等服务；开展城市国际形象推介活动，举办“聆听深圳——朗朗和他的城市”巴黎专场文旅推介会，欧洲时报、法国旅游指南等多家外国媒体刊登专题报道，国际传播总触达量超1亿；积极引进和筹建国际组织，截至目前已有11家国际组织落户深圳。

6. 扎实做好外事便民惠企。截至2024年底办理APEC卡2971张，外国人来华11728人次，领事认证书共办理268批、2690本，附加证明书共办理17312批、35351本。接待外国驻华使领馆官员69批，举办“祖国在身后，领保伴我行”海外领保主题征文大赛，举办10余场海外领保专题宣讲活动，妥善处置海外突发安全事件17起，链接海外资源服务我市“引进来”“走出去”，有效维护我市机构和市民在海外合法权益。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经济性：2024年我办“三公”经费预算735.93万元，实际支出为720.12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经费控制率97.85%；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为1,542.68万元，实际支出数为1,508.9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7.81%，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小于日常公

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反映出部门对机构运行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效率性：按照市党委工作部门“财政预算管理与支出进度”指标评分标准计算，2024年我办预算执行率97.97%，支出进度考核得100分；重点工作全部完成，主要履职项目工作任务均按计划及时完成，反映出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较高。

效果性：外宾接待、国际化城市建设宣传推广、国际化建设促进业务、国际友城合作等项目均高质量完成，服务了国家总体外交，深化了友城务实合作，促进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升了深圳国际影响力。

公平性：我办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及回复机制，群众信访办理回复及时，回复率达100%。在2024年度综合考核中得分86.53分，反映我办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较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积极落实国家、省、市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部署，根据深圳市财政局的要求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编制部门预算时根据实际情况设定清晰可行的绩效目标，年中进行绩效监控及时调整有偏差的目标，年终按时保质地完成绩效自评工作。通过绩效自评工作，深挖内部管理风险点，强化评价结果应用，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我单位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情况总体良好，但仍存在以下问题：

（1）部分项目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实际支出比计划滞后的情况，预算执行未达到要求的时序进度。

（2）公用经费控制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空间，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有待提高。

2. 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督促相关处室及早计划，加快项目推进，提高预算执行时序进度；加强成本控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后续将积极整改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建设，用好财政资金。